

首页 评论 专题 论坛 博客 投稿

新闻中心 政策法规 财会网校 财会文库 财会家园 财会百科 财会书城 考试培训 职场招聘财会人物 财会史话 热点调查 事务所 资料共享 答疑解惑 投资理财 财会信报 会员特区

www.e521.com

AIA CPA

财会信报电子报

'2011', 航天信息软件杯全国税法知识大赛火热进行中!

新理财杂志征订开始了 最新会计课程开班了! 2012年财会信报征订 《税务规划》期刊优惠 轻松搞定会计职称考试



2011年注会考试网络速 中国CFO的梦想课堂 陪小艾来一次会计长途 会计继续教育辅导年检 会计考试保通过只考一

搜索 高级搜索

## 投资理财 🗟 RSS

会议专区

投资观察

上司公司

投资融资

理财规划

纳税筹划

热词:

中华财会网 > 投资理财 > 税务处理 > 正文

# 增值税发票作废后如何购买新发票

2011-07-19 03:19 来源: 财考网

阅读:

■打印

请问之前购买的增值税发票 作废发票遗失无法进行校验 需要提供什么材料才可以顺利购买新发

#### 【解答】

票?

根据征管流程规定:纳税人发生丢失、被盗发票事件的,应立即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告,办理相应的 挂失手续。

具体:纳税人发生发票遗失、被盗等情况时,应按规定程序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失,如果丢失的是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需要向《中国税务报社》刊登"遗失声明";如果丢失的是增值税普通发票的,需要向报纸媒体刊登"遗失声明"。并向税务机关报告,填报《发票挂失/损毁报告表》、《挂失/损毁发票清单》(1份),除需提供上述资料外,还需提供以下资料:

- (1) 陈述事实经过的书面报告
- (2)提供公安部门受理报案的有关材料

根据上述规定,贵单位将作废的发票丢失,应该先按上述规定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挂失手续,然后 凭《发票挂失/损毁报告表》、《挂失/损毁发票清单》等证明购买新发票。

## 相关新闻

## 我要评论

文明上网 理性发言

### 频道推荐

- 7天长假 教你边玩边赚钱
- 十一假期成婚礼黄金周 主力军80后礼金随
- 如何用100元学做有钱人
- •银行理财进入"秋凉季节",3天以下产品
- 做一个精于理财的"悭钱族"
- 职场人薪酬太稳定 白领工资伤不起
- 第三套旧版一角纸币暴涨 如何从旧币中赚
- 铺好黄金投资的安全垫

#### 点击排行榜

#### 图片新闻

### 其他

发表评论

电话: 010-88155800 010-88155700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146号三层(100142)

Copyright www.e521.com All Rights Reserved

北京未名集团 中华财会网 版权所有 🔮 京ICP证010498号

